

南投縣政府甄選 113 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公告

公告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年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設置補助計畫-南投縣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布農族語系 1 名，報名日自即日起至 113 年 4 月 23 日止，歡迎本縣原住民朋友們踴躍報名。原住民族委員會為落實推動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所定原住民族語言保存、發展、使用及傳習，並強化中央及地方政府族語振興工作效益，聘選各縣市族語推廣人員於各縣市政府、原鄉及原住民族人口數達 1,500 人以上之鄉鎮市公所駐點，共同推動相關族語復振工作，特補助南投縣政府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甄試。

一、進用資格：

- (一) 具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布農族語」高級以上或 103 年以前「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布農族語」合格證書，並有基本電腦文書及行政能力之人員。
- (二) 設籍本縣原住民者，男女皆可，年齡滿 18 歲至未滿 65 歲(報名截止日為基準)。

二、進用單位：南投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三、甄選布農族語之推廣員人員(約用人員)：正取 1 名、備取 2 名。

- (一) 薪資：每月新臺幣 3 萬 6 千元整(認證高級者每月加給 2,500 元)。
- (二) 年終獎金：1.5 個月薪資。

四、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113 年 4 月 23 日下午 17 時止，以郵戳為憑。

五、報名方式：填寫報名表並檢附身分證影本、最高學歷證書影本、「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布農族語」高級以上或 103 年以前「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布農族語」合格證書影本各 1 份(以上 3 項為必備文件，其他相關證明文件請參閱報名表)，並以掛號郵寄至「54001 南投市中興路 660 號，南投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輔導科陳家鑫科員收」，並於信封註寫「甄選 113 年度族語推廣人員資料」。

六、甄選日期與地點：

- (一) 日期：另行通知。
- (二) 地點：南投縣政府 C 棟 1 樓原住民文物館。

七、族語推廣員相關工作內容及甄選須知請參閱本甄選簡章。

八、聯絡人及電話：陳家鑫科員、電話:049-2209045。